

证券代码：000712 证券简称：锦龙股份 公告编号：2026-62

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被司法变卖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6月9日披露了《关于股东股份被司法变卖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48），公司股东朱凤廉女士所持有的公司合计10,500,000股股份于2026年6月22日10时至2026年8月21日10时止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（<http://sifa.jd.com>）进行公开变卖。

因无人出价，朱凤廉女士所持有的公司合计10,500,000股股份已流拍。

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